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公告

卢龙镔（男，公民身份号码350822199402255114）：本院受理原告林淮与被告卢龙镔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因其余法定方式无法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（2025）闽0802民初8877号民事裁定书。原告林淮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：1.卢龙镔立即向林淮偿还垫付款31000元；2.卢龙镔承担林淮的维权费用2500元；3.卢龙镔承担本案诉讼费用。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十九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4日)